



# 市政务中心管委会简报

第 11 期（总第 65 期）

厦简 19-050 号

2019 年 3 月 20 日

## 目 录

### [窗口建设]

公路局窗口：交通运输党工委委员王文果一行调研窗口工作

水利局窗口：全面推进“证照分离”改革

发改委窗口：进一步简化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审批流程

人社局窗口：推进权责事项“四级四同”

医保中心窗口：多措并举，守护参保人的“救命钱”

商务局窗口：进一步优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工作

规划委窗口：靠前服务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 [光荣榜]

政保中心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窗口：荣获福建省“三八红旗集体”称号

商务局窗口：荣获福建省“三八红旗集体”称号

安监局窗口：收到“悉心帮助 高效办事”锦旗一面

### [窗口建设]

**公路局窗口：交通运输党工委委员王文果一行调研窗口工作**

近日，市交通运输党工委委员王文果一行到市行政服务中心交通局、公路局、运管处窗口调研指导审批服务工作并强调三点意见：一是窗口工作人员要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严格遵守中心各项工作纪律和要求；二是要用心用情用功做好各项服务工作，争创文明服务窗口，争做文明服务标兵；三是要围绕推动更多项目在 e 政务自助办理和交通工程领域审批再提升等重点工作，推出新举措，干出新亮点。

（公路局窗口）

## **水利局窗口：全面推进“证照分离”改革**

一是推广网上业务办理。通过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和厦门市权责清单网站等载体公开事项办事指南，方便公众查阅，并对申请人在省网上办事大厅提交的相关申请材料提供网上预审服务，指导申办人补充完善申请材料，实现网上审批，审批时限为 1 个工作日。二是精简审批材料，审批材料中电子证照库已有的电子证照由审批人员自行调阅，无需申办人提交。三是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水利局窗口）

## **发改委窗口：进一步简化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审批流程**

一是减环节，对不涉及新增建筑面积的原有建筑修缮改造、智能化等项目办理事项不再核对前置用地手续。二是减材料，取消申请报告材料，按需更新完善申请表，简化后，非指挥部项目可研审批仅需填报申请表即可办理。三是完善项目代码制，协助申请人项目领码或纠正错码问题，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发改委窗口 梁敏）

## **人社局窗口：推进权责事项“四级四同”**

日前，人社局重新梳理依申请权责清单事项的名称、依据、类别，编制完善人社局窗口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通用目录。一是完成与省网上办事大厅对应省级通用目录的绑定。二是梳理规范 110 项依申请类行政权力行为和公共服务的“标签”，明确每个事项“一趟不用跑”、“最多跑一趟”、“全程通办”、“全程网办”或“靠前联办”的属性。三是修订调整办事指南、审查工作细则和标准化规程。此项工作，有力推进权责清单的标准化、规范化、目录化、动态化管理，实现了“同一事项同一标



准”，进一步提升了人社局窗口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方便了办事群众和企业。  
(人社局窗口 陈晓翀)

### **医保中心窗口：多措并举，守护参保人的“救命钱”**

医保中心窗口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安全：一是前台收件初步识别与后台审核仔细核验相结合，明辨收件医疗票据真伪；二是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前台工作人员对真假发票辨别的业务能力；三是开展大数据智能监控，提升监管实效；四是建立信用名单和重点监控对象名单；五是完善举报制度，落实举报奖励措施和规范举报处理流程。通过多措并举，守护参保人的救命钱。

(医保中心窗口 李素雪)

### **商务局窗口：进一步优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工作**

一是优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应用系统中增加上传扫描功能，方便企业在线提交申请材料。二是简化申报材料。针对企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遗失补办情况，不再指定报刊声明作废，企业按照自负其责的原则，向窗口提交补领书面申请即可补办。三是放宽备案主体申请条件。企业法人分支机构也可申请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商务局窗口 张彦娜)

### **规划委窗口：靠前服务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为更好服务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规划委窗口主动作为，靠前服务，在办事大厅专门设立增设电梯办理窗口，提供规划技术指导、业务咨询、报建流程指引和申报材料审查，并把加装电梯的审批服务下放在窗口办理，引导住户更快捷地办理规划

技术审查手续。同时，主动到旧楼加装电梯现场进行实地勘查，深入社区宣传加装电梯新政策，现场解答疑惑。截止目前，已完成增设电梯 600 余台审批服务，惠及 8000 多户居民。

(规划委窗口)

### [光荣榜]

1. 2019 年 3 月，厦门市政务服务保障中心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窗口喜获福建省“三八红旗集体”称号。作为架起搭建政府部分与群众、企业的桥梁，综合窗口把住项目审批的“进口”和“出口”，真正实现一窗收件、一室办理，进“一家门”，办“多家事”。已先后两次被评为厦门市“三八红旗集体”、一次省级“巾帼文明岗”。 (政保中心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窗口)

2. 商务局窗口以提升政务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通过“一窗受理、集成服务”等便民举措，为群众提供项目齐全、标准统一、便捷高效的优质服务。近日，窗口荣获福建省“三八红旗集体”称号。

(商务局窗口 张彦娜)

3. 近日，安监局窗口收到瑞霖（厦门）化工有限公司赠予的“悉心帮助 高效办事”锦旗一面。 (安监局窗口 章晨芳)

---

分送：市委办公厅、市人大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  
市纪委监委办公厅，市效能督查办，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市委办综合一处、信息室，市府办经济社会二处、综合调研处、  
信息处；各进驻单位；出入境分中心、车驾管分中心；各区行政  
服务中心

---

厦门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编

2019 年 3 月 22 日印发

编辑：颜雅娜、林艺燕

(共印 20 份)